

明辨政制大是大非 才能實現良好管治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早前就所謂「三權分立」問題作出撥亂反正的表述，港澳辦、中聯辦發言人昨日發表談話，表示贊同和支持。行政、立法、司法機構如何正確看待本港的政治和政權制度，不僅是政治理論問題，也是關係到政府官員、立法會議員、法官能否忠誠履責、正確用權，關係到本港能否實現有效管治的實踐命題。理直氣壯講清楚本港是在中央管轄下、以行政長官為核心的行政主導政治體制，明辨是非、正本清源，才能提升管治成效，實現良政良治，確保「一國兩制」實踐不走樣、不變形。

兩辦發言人明確指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特點是以行政長官為核心的行政主導，基本元素包括三權分置、行政主導、司法獨立、行政長官代表特別行政區向中央總負責。」這是對國家憲制秩序下的香港政治制度和政權設置的最準確表述，對此深入理解、準確把握、身體力行，具有重要的現實意義。

本港問責官員、立法會議員、法官在就職時都要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區。效忠不應該是口頭的空洞誓詞，而必須付諸行動，這是對公職人員履職盡責的最基本要求。如果問責官員、立法會議員、法官等本港管治權力架構的成員，對本港的憲制秩序、政治和政權制度都理解錯誤，不清楚自己在管治權力架構中的角色，錯誤理解自己的權力和責任，就勢必導致履職用權走偏走錯。這正是本港近年管治缺失、亂象叢生的重要原因之一。

有意見認為，過去相當長一段時間，本港有些官員在行使主導性的管治權力方面，政治意志和政治決心不足，在制定和推動政策、尤其是一些有爭議性的政策措施時，畏首畏尾、猶豫踟躕，對反對派的無理糾纏、刻意誤導，亦不敢直斥其非，以致行政主導的效能不彰。令人欣慰的是，經歷了修例風波的洗禮，尤其是香港國安法實施之後，越來越多官員對自己的管治權力、責任有了更準確的把握，敢於大聲講清正理，施政作風更加硬朗堅定。官員能夠明是非、敢作為，提握管治主導權，本港由亂轉治的

步伐必然加快。

立法會議員在香港政權架構中的權力和責任，是代表自己的選民既配合、又制衡行政運作。但多年以來，反對派議員無限放大立法權，濫用議事規則、以拉布等卑劣手段狙擊施政、癱瘓管治，令本港社會嚴重撕裂，發展舉步維艱。反對派議員認為立法機關的權力不受任何約束，甚至凌駕於行政機關之上，不僅沒有正常處理與行政機關互相制衡、互相配合的關係，顯然已經在行動上違背了效忠香港特區的誓言。本港政爭難息、亂象不止，反對派議員濫權亂港，實在難辭其咎。

本港實行行政主導，不否認行政、立法、司法三權分置、各司其職，基本法還明確規定司法獨立。但司法獨立不等於司法獨大或司法至上。司法獨立指的是法官審案不受任何外力干擾。司法獨立的原則獲得包括行政長官在內的本港各界尊重和重視，因此司法機關更應負起守護法治的憲制責任，以公平公正、令人信服的判決彰顯法治公義。但現實中，有部分法官依據個人的政治主張和理念審案、判案，作出的判決明顯偏頗。不少鼓吹煽動「港獨」的違法之徒被輕輕放過，更獲法官讚美；有觸犯暴動罪的重案之人，不斷獲法官准予保釋，棄保潛逃的現象屢見不鮮，社會不禁質問：法治公義何在？部分法官顯然將司法獨立視為司法至上，沒有扮演好在香港政治體制之下應扮的政權角色。

從香港回歸和基本法起草制訂的歷史，以及回歸後「一國兩制」的實踐清晰可見，香港的政治體制不實行「三權分立」早有定論，鼓譟所謂「三權分立」的偽命題，其真實意圖和效果，是主張不受制約的立法權和司法權，削弱行政長官的管治權威和行政機構的主導性權力，進而抗拒中央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挑戰香港的憲制秩序。只有揭穿「三權分立」的偽命題，才能讓「三權」各安其分、各司其職、各盡其責，正確用權，踐行好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區的履職誓言。

普檢及時截斷傳播鏈，趕緊參與吧

本港昨日新增10宗本地感染新冠個案，其中5宗由普及社區檢測找出。普檢連續多日成功發現隱形個案，包括檢出大圍交通城的小型爆發群組，充分顯示普檢能夠有效找出隱形患者，截斷傳播鏈，避免疫情再次大規模爆發。全港學校即將分階段恢復面授課程，為師生健康安全着想，更為本港早日恢復正常工作、生活秩序，教師、學生及全港市民更應積極參與普檢。

大圍交通城群組目前合共有9人確診，已經成為一個群組爆發。此群組的發現，充分顯示了普檢作用很大。試想想，如果不是通過普檢及時發現這些確診病例，不能及時隔離、治療患者，患者必然繼續在社區活動、傳播病毒。眾所周知，隱形患者都有機會成為超級傳播者，一傳十、十傳百，危機不可輕視。普及社區檢測計劃實施一周，已找出20例陽性個案，當中16例為新確診病例，相當於成功將十多個可能爆發的群組消除在萌芽階段，普檢對有效防疫的效用毋庸置疑。

教育局已公布，全港中小學於本月23日起分兩階段恢復面授課程，這對學校的防疫工作是一大考驗。疫情未完全受控，面對恢復面授課程，家長自然關注對子女的健康安全保障。一間學校有數百上千計師生，一個老師每日可能接觸過百名學生，在返校前做好檢測，防止有人把病毒帶返學校十分重要，而普檢正好提供機會，讓全體教職員和學生在返校前接受檢測，為師生的健康安全把關。教師為人師表，更應該尊重科學抗疫，參與檢測，言傳身教，對學生示範尊重科學、履行社會責任的正確態度。

隨著每日確診個案明顯回落，政府的公共服務逐步恢復，限聚令逐漸放寬，食肆、健身中心、美容院等服務性行業也將放寬社交距離。接觸大量人員的服務性機構和行業，更應主動參與普檢，首先證明自己無受感染，才能保證服務持續開展。

截至昨日晚上8時，全港已有近120萬人經網上登記預約參與普檢計劃。正如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所言，普檢計劃在經濟和社會層面有着重要的「溢外效應」，關係到本港各項防疫措施能否放寬，對香港未來經濟發展以至整體社會利益均有着相當重要的意義。市民想早日擺脫疫情，重新投入久違的正常工作、學習，乃至盡快改善生計，都應該抓緊機會參與檢測。

何俊堯調掌「排期」要職 月薪隨時增8萬 判案被責屢縱暴 法官竟升職加薪

裁判涉修例風波案件時引發爭議的東區裁判法院裁判官何俊堯將被調離裁判法院，擬於本月18日至明年6月13日在高等法院處理原訟庭刑事案件的排期事宜。看似無須他再審判案件，但實際上卻是「暗升」為「Temporary Deputy Registrar, High Court（暫委高等法院副司法常務官）」。多名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何俊堯處理案件多次被投訴卻獲得升職，質疑當中原因為何。他們並擔心，倘由處事不公者任「刑事案件排期法官」，或會出現黑暴案件均交由立場明顯的「黃官」審理的情況，而現時並無相關監管機制，恐怕會令公眾對司法機構失去信心。司法機構未有回應事件。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何俊堯被「暗升」為「刑事案件排期法官」，多名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何俊堯多次判決都惹來爭議，更是明顯地偏袒攬抄派，質疑為何會升職和大幅加薪，「是否司法獨大，官官相衛？」他們擔心何俊堯會利用職權與其他「黃官」互相勾結，暗地裏「反政府、反中央」，要求司法機構暫停有關安排，並建議當局公開及透明地交代排期法官在分派案件時考慮的因素和標準。

盧瑞安：升職等同表揚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表示，事件顯示司法界「惡人當道、是非不分」。他指何俊堯的所作所為大家心裏有數，「其態度偏頗，擺明是針對愛國愛港人士，縱容搞事者，現時卻獲得升職處理，要明白升職等於表揚，我對此表示很失望。」他質疑此安排是否司法獨大，促當局盡快交代。

他又指，擔心何俊堯會利用職權與其他「黃官」互相勾結，暗地裏「反政府、反中央」，令香港變得非常危險，認為當局應正視這問題。

葛珮帆：促停調職安排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表示，雖然何俊堯不再審理案件是一件好事，但升職和大幅加薪卻令人感到疑惑和譁然，希望司法機構盡快公開交代何俊堯的職責，「是否司法獨大，官官相衛？」

她指，昨日已經收到大量市民投訴不滿此安排，「事件非常不尋常，令市民都質疑司法機關的公信力。」她續說，擔心一旦何俊堯安排「黃官」審理某些具爭議的案件，會妨礙司法公正，認為司法機構應暫停這安排及向公眾解釋事件。

陸頌雄：市民信心大減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表示，何俊堯多次判決都惹來爭議，更是明顯地偏袒攬抄派，惟被投訴後卻獲得升職加薪安排，難以令人信服。他指，現時缺乏獨立監察法官的機制，令市民對司法機構的信心都大減。他建議，司法機構應設立相關機制，公開及透明地交代排期法官在分派案件時考慮什麼因素，有無劃一標準等。

■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網民：司法獨大 公義何在



Nikki Chung	有無攞(搞)錯，包庇放生仲要升職！
龍華軒	司法獨大，被「黃絲」掌權，過去一年守法市民心灰意冷，正義公義何在？
Jessica MA	偏頗嘅法官就升官發財，公正無私嘅官就要被罰，司法機構真黑暗！
Ckl Ckl	我感覺到委派這工作給此「黃官」，更方便將有關反修例暴動案件分派到立場偏頗縱容黑暴的「黃官」手上。
Road Ang	去分派重要工作俾(男)「黃官」？可能仲衰過佢去審訊喎？！
Jacky Liang	即係安排暴徒比(俾)「黃法官」審判，放走更多暴徒？

■來源：facebook 留言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何俊堯判案引爭議（部分）

判決日期	案件
8月21日	患有亞氏保加症的15歲中四男生，去年11月向柴灣已婚警察宿舍掙汽油彈，並承認縱火罪，何俊堯竟稱：「唯一受傷可能係被告被制服嘅時候，」因為受到朋輩唆擺，會構成減刑因素」，最終被告被判接受3年感化令

7月10日	去年11月12日，黑暴分子在多區堵路逼市民「三罷」，20歲男子黃錦威被指在西灣河用剪刀剪斷行人交通燈電線，被制服時用剪刀割傷警員左手拇指，他承認刑事損壞罪，但否認襲警罪，何俊堯僅花半天便審結，指警員供詞有多處疑點，裁定被告襲警罪名不成立，並就刑毀罪判被告接受120小時社會服務令，及賠償452元交通燈電線維修費
-------	---

6月19日	黑暴分子去年11月12日堵塞道路逼市民「三罷」，中六學生程彥璋被防暴警發現在西環一個公廁內管有鐵鉤、六角匙、50支長金屬絲，被控「管有適合作非法用途的工具並意圖作非法用途使用」罪。男生否認控罪，何俊堯即日頒下判決，指作供警員口供存疑，裁定男生罪名不成立
-------	--

6月12日	前「香港眾志」副主席鄭家朗、成員吳嘉兒及何秀儀去年3月16日在立法會《國歌條例》草案公聽會內抗議，何俊堯雖裁定三人罪成，但考慮到他們無刑事記錄，案情亦不算嚴重，僅判各人罰款1,000元。他又稱明白三名被告犯案「非出於私利」云云
-------	---

6月10日	灣仔警察總部去年6月曾遭暴徒包圍。恒生大學學生王愷銘在灣仔警察總部外牆塗鴉，被控刑事毀壞罪。何俊堯判刑時稱，相信他因一時情緒問題而染上毒癮，報告也反映他有盡力解決毒癮問題，輕判被告12個月感化，及賠償1,200元維修費
-------	---

6月4日	酒店餐飲接待員鍾嘉豪去年10月31日在蘭桂坊附近向警方防線拋擲兩個麻布袋，被告承認參與非法集結罪，何俊堯稱被告行為「不算太暴力」，而且「坦白承認責任」值得鼓勵」，最終判處社會服務令
------	--

■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郭家好

政界憂何居要職勾結「黃官」

據

消息指，何俊堯是次獲暫時調到高院負責刑事案件排期工作約8個半月，其職銜等同是高院副司法常務官。根據立法會文件，高院副司法常務官月薪225,100元，較原本裁判官月薪136,215元至163,250元不等高出6萬至8萬元。

據司法機構網頁資料顯示，「刑事案件排期法官」主要負責案件的排期事宜，職責包括處理案件控辯雙方的申請文件，並在收到辦方的排期要求後21天內為案件排期審訊及定下審訊日期，只涉及行政工作，毋須親自審案。

傅健慈：憂按傾向安排法官審案

攪炒派隨即聲稱何俊堯被調職反映被影響司法獨立，但多名法律界人士指出這其實是「暗升」。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副主席傅健慈表示，何俊堯由東區裁判法院裁判官提升為高等法院暫委副司法常務官，絕非「平調」，薪酬亦像坐直升機般由第十級急跳至第十三級，形容是「明關暗暗升」。他提到，這是一個「平步青雲」的職位，未來會有更多的升職機會，質疑為何不是其他賢能之才擔任，認為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需要向社會和公眾人士清楚交代，「否則有包庇及偏私之嫌。」

他指，「排期法官」的權力及操作空間很大，加上沒有人監管，擔心處事不公者會特意安排傾向明顯的法官去審判某些案件。即使高院由陪審團作

裁決，但法官需向陪審團作引導，這可以決定接不接納某件證據。他認為，司法機構是次安排是反其道而行，令公眾失去信心，難以彰顯司法公義。

黃國恩：司法機構疑與民「鬥氣」

執業律師、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博士黃國恩表示，何俊堯表面被調離，實際上卻是升職，他質疑司法機構是在與市民「鬥氣」，「表面上順應民意調走何俊堯，實際上這個職位及人工都較裁判官高。」

他又指，在編排案件時，雖然「排期法官」會考慮多種因素，如法官的經驗、專長及案件性質等，但若由傾向明顯的人擔任，絕對會令人懷疑某些案件會安排予「會放生他人的『黃官』」。

他認為，此事會降低公眾對司法機構的信任，建議司法機構應該進行大改革，「司法獨立非司法王國，法官不能太過自大和自我，惟現時部分法官自視太高、太囂張，該盡早進行整頓，以免變成司法獨大及司法專橫。」

陳曉鋒：應向公眾交代調理解據

香港法學交流基金會秘書長陳曉鋒認為，何俊堯明顯是升職，並指出所有法官都不應該有政治傾向，而是要依法律及證據判案，才能彰顯司法公義。至於為何有這安排，他指這與首席法官有關係，「馬官有自己的理解和判斷，但應該向公眾交代當中原因和理據。」